



# 台中北屯貴格會

主後 2023 年 3 月 5 日 第 2318 期週報

## 主日禮拜程序

宣讚禱讀講聖奉關迎祝  
召美告經道餐獻懷新福

**關懷與代禱** 彼此相顧 激發愛心 勉勵善行 來十 24

主阿！我們要復興！我要參與在其中！活出基督的愛！

**讓我們彼此歡迎回到愛的靈家團聚敬拜主**

以「神國度 321 理念」來榮神益人

讓我們對內彼此建造落實相愛互為肢體彼此相顧

對外廣傳福音與人分享神的愛

恭賀 本週壽星 5 日彭嘉惠

祝福妳 生日喜樂滿滿 壽比瑪土撒拉 福如亞伯拉罕

## 靈家訊息

1. 歡迎大家回屬靈的大家庭一同敬拜神，配合政府防疫集會政策，請家人全程配戴口罩，並注意手部清潔消毒。
2. 誠懇邀請你加入復活節前 40 天「早晨六點鐘禱告行動」，在同一時間不同地點、同心一意為北屯貴格會的復興禱告！
3. 今天禮拜後，12 點召開聖工委員會，請同工預備心參加。
4. 貴格會中區牧者月會於後天早上十點，在本教會舉行，請代禱。
5. 為幫助兄姊更認識基督、堅定信仰，特於禮拜四晚上禱告會之前查考基督生平，誠摯邀請兄姊們踴躍參加，請向高傳道報名，以便預備教材。

## 禱告室

1. 為教會兄姊充滿愛與熱情，有智慧分享、見證基督、分享福音。
2. 為身心靈有困擾的肢體代禱，求主醫治，得享平安。

活出美好八要十



2023 主題：  
活出美好 廣傳福音

財團法人  
台北市基督教台灣貴格會  
統一編號 04852591  
台中北屯教會  
聖工委員會

全職侍奉同工  
社服部負責同工  
關懷部小家長  
事工部小組長  
禱告關懷部長

全職侍奉同工  
主責牧師 林和明  
助理傳道 高浩倫  
教育傳道/義工 林以諾

禱告關懷部  
吳桂祝 師母

社會服務  
台灣家庭關懷協會

關懷部  
兒童家長 劉書婷 路加家長 周艷湘  
多加家長 林 綱 恩典家長 吳秋嬌  
提摩太組 楊逸軒 社青家長 林麗蓮

事工部  
財務組長 周艷湘 文宣組長  
總務組長 活動組長 林麗蓮  
資訊組長 陳文賢

週報編輯

主編 高浩倫 傳道



教會網址



教會週報



教會通 APP  
Android 系統



教會通 APP  
iOS 系統

我們的願望是：

人人在這大家庭彼此相愛、一同學習，充滿歡笑享受和諧的生活使人人經歷神

我們教會的異象—完成託付：

宣教---自己蒙福傳給人  
敬拜---人人敬拜獨一神  
團契---同心合一相扶持  
訓練---心意更新守主道  
服侍---把愛帶給每個人

我們教會的理念~國度 321：

三個基礎：耶穌是我的榜樣  
聖經是我的準則  
聖靈是我的引導

二個核心：讓耶穌做王

讓耶穌得著一切的榮耀

一個目的：建立屬神的體系

本會宣教事工關懷支持：

台灣家庭關懷協會、網路事工、宣教

教會創立於 1960 年 7 月 10 日首次主日禮拜

1980 年 7 月 27 日設立台中家庭協談中心

2001 年 5 月 27 日成立台灣家庭關懷協會

教會/04-2231.9915 傳真/04-2233.9017

協會/04-2232.8033 協談/04-2233.9009

會址/台中市 40646 北屯區衛道路 112 號

教會資訊網址 <http://www.tfcf.tw/>

協會資訊網址 <https://tfca.twfc.org.tw/>

網路信箱 Email: [tfcf.tw@gmail.com](mailto:tfcf.tw@gmail.com)

FB <http://www.facebook.com/tfcfTAIWAN>

天父每日應許 <http://tfcf.tw/ed/>

支援聖工奉獻(可扣抵所得稅)請用

台中北屯郵局帳號匯款 700-0021351-0071231

戶名/台灣基督教貴格會北屯教會

台中銀行北屯分行 053-0639 帳號 087-28-0016231

戶名/基督教貴格會台中北屯教會

郵撥第 22416511 號台灣家庭關懷協會帳戶

聚會時間

主日禮拜※禮拜日早上 9:00 在禮拜堂

假日兒童營※禮拜日早上 9:00 在活動中心

造就課程※禮拜日上午 10:50 在活動中心

長者聚樂部※週三早上 9:00 在活動中心

查經禱告會※週四晚上 7:30 在活動中心

青年小家※週五晚上 8:00 在活動中心

關懷小家聚會時間及地點各家決定

聖工委員會※每月第一主日中午 12:00





## 上週信息：當敬畏神

經文：出埃及記二十 1-7

講員：高浩倫 傳道

十誡，是屬於**誠命式的律法**，常用你應當、你不可開頭，來規範人的行為，並且沒有列出應該受何種刑罰，雖然沒有規範懲罰我們仍然要遵行，上帝以誠命來規範人的行為，為的是避免人落入錯誤的道路中。上帝最初給人的祝福，也是用誠命式來表達的，創一 28 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上帝要人生養眾多、做好管理的工作，這裡沒有罰則，若能照著行就能越多領受從神而來的祝福。

今天的主題是當敬畏神，敬畏神不僅僅是來教會、在主日禮拜的時候透過唱詩歌、禱告的時候敬拜神，敬畏神是人對神的態度與回應，個人的一舉一動、心思意念，都是表現對上帝的敬畏。

十誡中，前四誡講人與神的關係，後六誡講人與人的關係，先神後人的順序，提醒我們要先有與神對的關係，才能與人有和諧的關係。

V.1-2 神吩咐這一切的話說：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V1-2 講到是**上帝救贖以色列民出埃及的神**，以色列百姓原本在埃及當奴隸四百年的時間，他們世代為奴，但神救贖了他們和後代，所以他們要聽神的話。十誡是**神與以色列民立約**時的吩咐，是針對立約的子民，而非不認識真神的外邦人。我們要小心，不要拿十誡當作審判人的工具。以色列人透過遵循十誡來榮耀神，也使以色列人分別出來，吸引其他民族。

今天我們也是白白領受恩典，蒙神的救贖，進入神的應許，但不是就什麼規矩都不用守了，而是應當順服神的話語，在世上榮耀神的名，吸引人來歸向上帝。十誡中命令的對象，都是用「你」作為主詞，上帝要透過誠命，讓人對祂有正確的回應，上帝要與每個人建立個人的關係，今天我們要從十誡的前三誡，來檢視我們與神的關係。

### 一、敬畏獨一的真神

V.3 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

第一誡論到敬拜的對象，除了耶和華，不可以有別的神。敬拜的對象很重要，也只有一個，就是耶和華我們的神，搞清楚對象，生活才有中心，我們所敬拜的是三位一體的神，是創造天地的主宰、是萬福的源頭。摩西

後來解釋第一誡，也屢次說到：「惟有耶和華—他是神，除他以外，再無別神。」（申四 35、39）。

民間信仰是多神的信仰，只要對自己有助，通通把它稱呼為神。然而將這些偶像當作神，是對真神的一種褻瀆，我們敬畏神，不是因為祂給我們好處，從聖經中我們可以看見為什麼我們要敬拜這位獨一神：

**1.因為上帝是創造者。**祂創造天地，只有祂是創造者，是獨一真神。偶像則是人所造的。**2.因為上帝掌管歷史。**從以色列人的歷史中可以看出耶和華完全掌權在歷史中，耶利米書中預定以色列被擄後歸回，後來果真應驗，神掌管現在、也掌管未來。**3.因為上帝慈愛守約。**上帝與以色列民立約，因此以色列不可認識別神，上帝是信實守約的，我們可以放心敬拜祂。**4.因為上帝救贖選民。**不但選召亞伯拉罕、以色列人。更藉著耶穌基督的道成肉身，救贖了我們。

到如今，我們因為知道上帝是創造的主，並且我們在神的話語，就是聖經中，經歷祂的真實，從以色列人的歷史我們看到上帝掌管一切，包括掌管歷史，祂更透過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犧牲，救贖了我們，我們敬畏回應神，是理所當然的。

敬畏神的態度，**注意把神當神，不是把神當工具**，上帝是我們要敬拜、以生命回應的對象，而不是當成阿拉丁神，希望有求必應，想要的沒要到就離開。對神的敬畏與愛戴，全然的信靠委身，是所有誠命的基礎，所以將「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放在一切誠命的最前面。

不可有別的神，提醒我們警醒一切會帶我們遠離神的人事物：**假先知**，不敢自稱是神，就說自己有從神特別的信息，自己跟神有特別的關係，要透過聖經來判斷是不是從神來的。**交鬼、星座、算命**等等，這些與靈界有交通，會讓我們遠離神。其他撒旦的包裝，這些使我們有藉口，讓我們停留在老我的狀況，不願意做新造的人。

### 二、不可雕刻偶像

4「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做甚麼形像彷彿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5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6愛我、守我誠命的，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

不可雕刻偶像，**不僅包括異教的神明，也不可為耶和華造像**，出埃及記中以色列人造金牛犢，說「這是領你出埃及地的神明」，是把金牛犢的

像當作耶和華，這條誡命就是告訴我們禁止用任何的像、任何的東西來代替耶和華神。所以嚴格說起來，天主教在十字架上雕刻耶穌，也是為神造像，將這個像當作神來拜。

**一切會高過神的，吸引我們遠離神的，都是偶像。**可能是網路、遊戲、金錢、權力，甚至是我們看為好的科學、親情，若你把這些高過於耶和華，那就是偶像。雖然現在人看起來好像比較理性，比較不會拜太陽、星星、月亮等等，看到什麼拜什麼，但我們要小心，現代人製造出來的偶像比古代還多、也更吸引人，要檢視自己有沒有被這些現代的偶像吸引眼目，讓它取代神在我們生命中首要的地位。

這條誡命積極來說，是要我們**摧毀假神的祭壇**。不是說我們看到外面的廟就要去破壞，而是在我們生活周遭，可以控制的部分，若有屬於假神的部分就要去拆毀，不是因為害怕假神的攻擊，而是要讓我們保持聖潔，出三四 12-13 你要謹慎，不可與你所去那地的居民立約，恐怕成為你們中間的網羅；卻要拆毀他們的祭壇，打碎他們的柱像，砍下他們的木偶。這裡提的是以色列人進入神所賜的應許之地之後，要將那地方原來異教之神的像拆毀，不可以留下來。我們也要去摧毀自己生活環境中屬於偶像的，積極地去除掉，讓我們的生命在主裡面保持聖潔，不單是看的見的像，凡是會高於神的我們就積極地拆毀。

這條誡命中提到上帝是「忌邪的神」，聖經中忌邪這個字只用於神，它描述的不是指人類嫉妒或猜疑之類的負面情緒，而是描述厭惡邪惡，厭惡那些會奪去我們愛神之心的人或物，因為因為邪惡會讓人走偏，不把神當神。聖經屢次稱呼上帝是忌邪的神，耶和華忌邪是祂最重要的屬性之一。

這條誡命中 V.5 恨我的，我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世代。很容易被誤用，這裡的意思不是祖宗的罪，後代要承擔，好像會遺傳、繼承給後代，有些教導人要認祖宗的罪，好像罪會繼承給兒女，這是偏差的說法。這裡是描述罪在家庭、在團體中的影響力是很大的，三世代是一個大家庭同時活在世上的人，而若一個人不敬畏神，去拜偶像，往往會影響到整個家庭跟團體，因此說神會追討三世代中不敬畏神的人。相反的，愛我、守我誡命的，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V.7），讓我們看見神的恩典是更加長久的。

### 三、不可妄稱主名

V.7 不可妄稱耶和華—你 神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

不以他為無罪。

名字代表神的屬性，因此不可濫用神的名。猶太人為了避免觸犯這條誡命，所以提及神的名不會直接說耶和華，而是以 Adonai 來替代，但是這條誡命不僅僅是要我們在外表、形式上遵行不講「耶和華」，而是要從內心裡敬畏、尊重神。

這條誡命是不可妄稱，而不是不可稱，耶和華的名字代表祂的聖潔本性，錯誤的使用上帝的名字，是對他極大的不敬。因此這條誡命是要我們尊崇上帝的名為聖，不論在思想和言語上，都當存著最大的敬意，不可有絲毫不敬的態度，以致濫用神的聖名。徒十九 13-16，士基瓦的七個兒子，濫用神的名，學保羅奉耶穌的名趕鬼，結果不但沒有把鬼趕出去，反而被鬼所勝，這就是不遵守這條誡命的例子。

在實際上，不可濫用神的名，有幾個我們要注意的：**1.口頭禪**，毫無意義的呼叫上帝的名，在美國人看到訝異的事常會說 Jesus Christ，其實事情跟上帝毫無關係，隨隨便便就把神的名掛在嘴邊顯示出對神隨便的態度。**2.假先知用上帝之名**，為了自己說假預言。舊約許多假先知就是這樣子做，他們說「耶和華如此說」，但其實是自己講的。我們不會這樣做，但我們要分辨這些人是否濫用神的名，而不是只要有人說這是上帝說的，就相信了。**3.用上帝的名起假誓**。或者本來說的時候不是故意要起假誓，但後來沒有很看重這個誓言，以至於讓人看輕了我們的承諾。而有些人為了要增加自己話語的可信度，就隨意把神的明掛在嘴邊，但聖經教導我們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不要再多說，以免犯罪。

第三條誡命不但是要我們不妄稱耶和華神的名，對神存敬畏的態度，更是要我們正確地使用神的名，譬如說在禱告中求告神、頌讚、見證、宣揚神的名，主耶穌在馬太福音的主示禱文，就提到願人都尊祢的名為聖（太六 9），神是喜悅我們正確的使用祂的名。

親愛的弟兄姊妹，上帝喜悅我們用心靈與誠實來敬拜祂，我們的神是創造一切、愛我們、拯救我們的天父，我們應當將上帝擺在我們生命中的首位，按著祂在聖經中教導我們的方法來敬拜祂，存敬畏及愛祂的心過每一天的生活。

若你抓不準是否將上帝擺在生命中的首位，或者，自己面對神的時候，過於敬畏，或者只在乎祂的愛。透過十誡來檢視我們自己，是否對神的態度是合乎神的心意，讓我們用一些時間，安靜思考我們與神的關係，祈求聖靈的帶領，讓我們用合神心意的方式單單敬拜祂、來服事祂。✉